

(正本)

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一期校区（北校区）建设项目科研、教学实验楼配套工程
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广东惠晟建设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张强（亲笔签名）

2018 年 10 月 11 日

目 录

一、投标函

二、资格材料

1.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2. 企业资质证书副本
3. 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
4. 投标人开立基本存款帐户开户许可证
5. 注册的建造师注册证书或信息公开证明打印件、身份证复印件、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类证书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
7. 投标人及拟派建造师办理进粤信息登记证明材料（省外投标人需提供）

三、投标担保材料（下列四项提供一项即可，目录序号投标人可自行修改）：

1. 投标人所在基本存款帐户银行出具的保函

四、电子文件(光盘和 U 盘)

注：本目录格式中，投标人认为无内容提供的，可删除无内容标注的目录项。

投标函

致：(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一期校区（北校区）建设项目科研、教学实验楼配套工程 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下浮率 7.77%（下浮率精确至小数点后二位）完成本工程（含保修）的全部承包内容（安全文明施工项目费不参与下浮率的计算）。除安全文明施工项目费不参与下浮率的计算外，我方所报下浮率将是完成该工程项目的成本、利润、措施费、其他项目费、机械进出场费、预算包干费、风险费、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所有费用的下浮率。

2. 我方认同汕头市财政局审核的本项目的建安工程预算书；我方认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计量计价办法；我方同意以汕头市财政局审核的建安工程预算造价结合中标下浮率作为完成本项目全部承包内容的合同价及工程结算的依据。

3. 如果我方投标书被接受，我方承诺履行招标文件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工程任务；我方承诺按招标人要求的时间进场动工。

4. 我方承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5. 我方接受按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标准并同意你方评标的标准。

6. 我方愿意遵守国家、广东省和汕头市所有与招标工程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的相关规定，并承担有关施工方应承担的费用。

7. 如果贵方接纳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工程履约保证金并按招标文件中的施工合同内容与贵方签订施工合同。

8. 提供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由我方缴纳的投标保证金 40 万元，同意接受在下列三种条件下投标保证金不退回的条件。（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天内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被查实有串标、围标、陪标等其它违法违纪行为。并满足投标保证金有效期至 2019 年 02 月 09 日止的要求。

9. 我方承诺：本工程不存在个人挂靠或转包以及其他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否则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

10. 我方承诺我单位中标后拟派注册建造师为陈光辉负责本项目本工程，确实到位并履行建造师应履行的职责和义务，我方确认该建造师当前未担任任何在建项目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建造师），且该建造师同时未参加其它项目的投标（包括已中标公示公告或已中标但未办妥施工许可手续项目）；如违反上述承诺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贵方有权没收我方的投标保证金。我方同时承担由此引发的相应法律责任。

11. 我方承诺：在签订施工合同时将按照施工合同附件的要求，填报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及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并按招标人要求的时间组织进场施工，施工过程不进行更换。

12. 我方承诺：：我司此项目投标书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法定代表人签名均为法人本人所签，同时承担由此引发的相关法律责任。

投标人： 广东惠晟建设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张德珍（亲笔签名）

日期： 2018 年 10 月 11 日

电话： 020-28168883

传真： /



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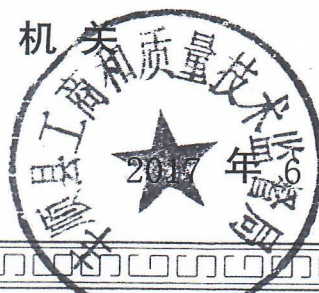
(副本) (副本号:2-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423MA4UQ4LJ30

名称	广东惠晟建设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丰顺县汤坑镇城南开发区中兴一路
法定代表人	陈渤玲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仟贰佰叁拾玖万元
成立日期	2016年05月27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管道工程施工服务(输油、输气、输水管道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服务;室内外体育场、娱乐设施工程施工及服务;景观和绿地设施工程施工;洁净净化工程设计与施工;隔声工程服务;建筑业拆除(不含爆破作业);土石方工程服务;公厕保洁服务;城乡市容管理;绿化管理、养护、病虫害防治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花卉作物批发;销售树苗(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年6月14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广东惠晟建设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丰顺县汤坑镇城南开发区中兴一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1423MA4UQ4LJ30 法定代表人: 陈渤玲

注册资本: 1239 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D244143407 有效期至: 至 2022 年 02 月 28 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特种工程(限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安全生产许可证

(副本)

编号: (粤)JZ安许证字〔2016〕080748

单位名称: 广东惠晟建设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 陈渤玲

单位地址: 丰顺县汤坑镇城南开发区中兴一路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16 年 9 月 14 日至 2019 年 9 月 14 日

发证机关:

2016 年 9 月 14 日

延 期 核 准 栏

经审查，准予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延期三年。

自：

至：

延期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经审查，准予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延期三年。

自：

至：

延期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开户许可证

核准号: J5810101144401

编号: 5810-05342714

经审核, 广东惠晟建设有限公司

符合开户条件, 准予

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陈渤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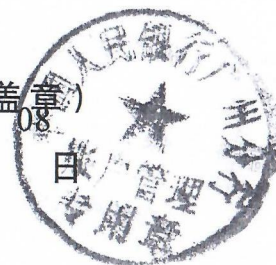
开户银行 广州银行车陂路支行

账 号 800250893903016



发证机关(盖章)

2016 08 08 年 月 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签发，持证者可以注册建造师名义执业，并在相关文件上签章。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holder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Certified Constructor" in his/her business, and sign and seal as such in relevant work documents.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of Constructor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资格证书编号 0324594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Number

注册编号 沪131121301182

Registered Number

证书编号 00299213

Certificate Number

姓名 陈光辉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2年07月17日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机电工程
Specialty

聘用企业 中建材富瑞有限公司
Employer

单位变更

发证机关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8
Issued on



增项注册记录

Additional Registered Specialty Record

(防伪贴粘贴处)

(防伪贴粘贴处)

增项注册记录

Additional Registered Specialty Record

(防伪贴粘贴处)

(防伪贴粘贴处)



增项注册记录

Additional Registered Specialty Record

(防伪贴粘贴处)

(防伪贴粘贴处)

增项注册记录

Additional Registered Specialty Record

(防伪贴粘贴处)

(防伪贴粘贴处)



延续注册记录
Renewed Registration Record

(防伪贴粘贴处)

(防伪贴粘贴处)

延续注册记录
Renewed Registration Record

(防伪贴粘贴处)

(防伪贴粘贴处)



延续注册记录
Renewed Registration Record

(防伪贴粘贴处)

(防伪贴粘贴处)

延续注册记录
Renewed Registration Record

(防伪贴粘贴处)

(防伪贴粘贴处)



注销注册记录

Cancelled Registered Specialty Record

(防伪贴粘贴处)

(防伪贴粘贴处)

注销注册记录

Cancelled Registered Specialty Record

(防伪贴粘贴处)

(防伪贴粘贴处)



变更注册记录

Change of Registration Record

变更内容: 聘用企业变更为
Change Content

广东惠晟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 粤131121301182

2017年 09月 21日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13

变更注册记录

Change of Registration Record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14



变更注册记录

Change of Registration Record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15

变更注册记录

Change of Registration Record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16



变更注册记录

Change of Registration Record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15

变更注册记录

Change of Registration Record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备注
Remarks

1. 本证书为注册建造师执业证明，持证人应妥为保管，如有遗失，应立即向发证机关报告，并办理补发手续。
2. 持证人在所注册专业有效期届满前，如需继续执业，应按规定提前向注册机关申请延续注册。
3. 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非法扣押或收缴此证。
4. 本证书只限持证人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后无效。

1. The certificate is for evidencing the qualification of registered constructor and should be in due custody of the holder. In case of loss, the holder should immediately report to the issuing authority to that effect and apply for a replacement.
2. The holder should apply to the issuing authority for the renewal of a registered specialty before expiration of the specialty, if and when the holder intends to continue his practice of this specialty.
3. No authority or individual should be allowed to illegally with hold or keep seized the certificate.
4. The certificate is for the use of the holder only and should not be transferable. It shall become null and void when altered or erased.



姓名 陈光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2 年 7 月 17 日

住址 湖南省新化县西河镇雪峰
社区居委会职工宿舍4区
2栋404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25241972071707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新化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2.01.12-2032.01.12



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编号：粤建安B(2018)0000202

证书信息	项目负责人	
姓名	陈光辉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2524197207170712	
持证人所在企业	广东惠晟建设有限公司	
证书核发单位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首次发证时间	2018-1-15	
有效期至	2021-1-14	



备注：
1、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规定，广东省内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采取信息公开方式进行管理，不再发放纸质证书。施工企业自行打印本证书信息。
2、本证书信息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或登录<http://www.gdcic.net> 查询。

打印日期：2018-7-6

(广东惠晟建设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 标 人: 广东惠晟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地 址: 丰顺县汤坑镇城南开发区中兴一路,

成立时间: 2016 年 05 月 27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姓 名: 陈渤玲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8008220025 职 务: 总经理

系广东惠晟建设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附:

身份证明材料



投标人(盖单位章) 广东惠晟建设有限公司

2018 年 10 月 11 日

(广东惠晟建设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本人 陈渤玲 系我司(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8008220025, 现委托 陈光辉 同志(身份证号码: 432524197207170712)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一期校区(北校区)建设项目科研、教学实验楼配套工程 (项目名称) 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从 2018年10月11日至2019年10月11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广东惠晟建设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陈渤玲 (亲笔签名)

委托代理人: 陈光辉 (亲笔签名)

2018 年 10 月 11 日

7. 投标人及拟派建造师办理进粤信息登记证明材料（省外投标人需提供）



投标保函

编号: (2018)广银丰股保函字261号

致: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受益人)

鉴于我行客户 广东惠晟建设有限公司

(下称“投标人”)将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参加贵方工程
编号为 440500201809190101 的 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一期校区(北校区)
建设项目科研,教学实验楼配套工程 工程的投
标,并向贵方提交了 / 号 的
施工标书(下称“标书”).

应投标人要求,我行在此向贵方开立以贵方为受益人的上述标书
项下的不可撤销投标保函,保函的最高保证金额为 100 币
(大写) 肆拾万元正 。我行保证,在本
保函有效期内,我行将在收到贵方索赔文件后 柒 个工作日内,向
贵方偿付不超过金额(大写) 肆拾万元正 的
投标保证金;我行承担保证责任的条件是,贵方在索赔文件中说明投
标人发生下述情形中的一个或两个:

一、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二、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已得到贵方关于其中标的通知,但是:

1. 未能或拒绝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协议；
2. 未能或拒绝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除非贵方自动中止或放弃保函项下享有的权利，本保函自贰零壹捌年壹拾月零玖日起生效，有效期至贰零壹玖年零贰月零玖日止。



银行（公章）

负责人（签字）



2018年 10 月 09 日

四、电子文件(光盘和 U 盘)

